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航高科

股票代码：600862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槐柏树街 2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 12 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高科”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航高科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录	2
第一节释义	3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4
第三节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备查文件	9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中航高科	指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管中心	指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一致行动人、京国发基金	指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持股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达到5%。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企业性质	全民所有制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槐柏树街2号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30日
经营期限	2008年12月30日至 长期
法定代表人	张贵林
注册资本	35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83551038C
股东情况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100%持股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35号12层
联系电话	010-66290055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组织企业资产重组、并购。（“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及锋	男	党委书记、总经理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3、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代码	证券简称	占总股本比例 (%)
601992	金隅集团	44.93
601066	中信建投	35.11
600861	北京城乡	34.23
000725	京东方A	11.68
000505	京粮控股	6.67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35号院1号楼1227单元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9日
经营期限	2011年12月29日至 2021年12月2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京国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89125526N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35号院1号楼1227单元
联系电话	010-66290055
经营范围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一致行动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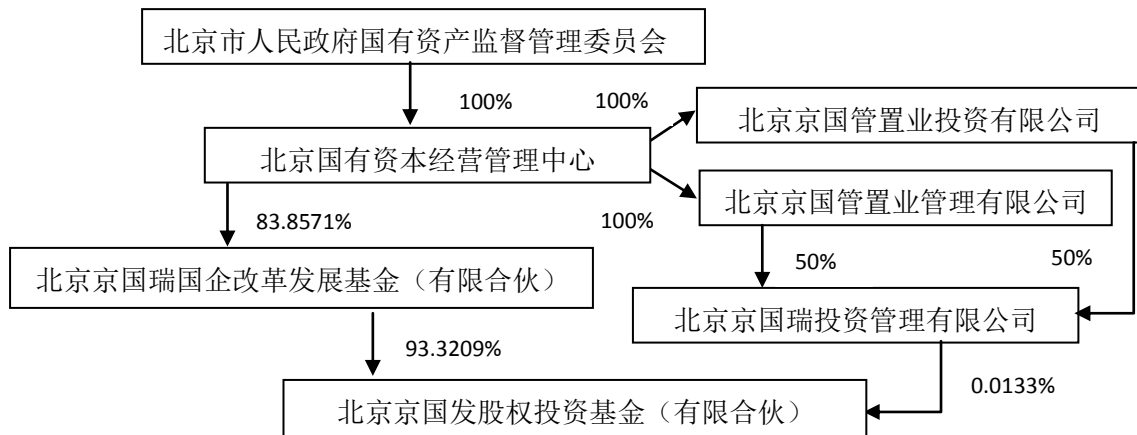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京	女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3、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一致行动人京国发基金由信息披露义务人国管中心间接控制。具体如下：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其资金需求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未来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通过中航高科对外披露减持计划，自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数不超过 278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尚未全部完成上述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未完成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无其他减持中航高科股份的计划。若在未来 12 个月内有其他减持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6,229.85 万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4.47%。一致行动人持有 8,970.98 万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6.4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1,240,800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09%。一致行动人持有 81,115,000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82%。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减持股份已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说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自 2017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国管中心累计减持 61,057,665 股，占中航高科总股本的 4.38%；京国发基金累

计减持 8,594,790 股，占中航高科总股本的 0.62%。国管中心与京国发基金合计减持 69,652,455 股，占中航高科总股本的 5.00%。历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日期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国管中心	2017年8月18日-2018年2月17日	10.00-13.53	18,733,765	1.34%	集中竞价
国管中心	2019年5月16日-2019年11月15日	8.6-11.75	27,800,000	2.00%	集中竞价
国管中心	2020年1月22日-2020年6月22日	10.04-17.82	14,523,900	1.04%	集中竞价
京国发基金	2020年1月22日-2020年6月22日	14.37-18.10	8,594,790	0.62%	集中竞价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国管中心	无限售流通股	62,298,465	4.47%	1,240,800	0.09%
京国发基金	无限售流通股	89,709,790	6.44%	81,115,000	5.82%
合计		152,008,255	10.91%	82,355,800	5.91%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权益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管中心和京国发基金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除第四节所述的买卖上市公司股份而导致本次权益变动外，无其他买卖中航高科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置地点

以上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投资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单位负责人：赵及锋

签署日期：2020年6月22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京

签署日期：2020年6月22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南通市港闸区永和路1号
股票简称	中航高科	股票代码	60086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槐柏树街2号
一致行动人名称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35号院1号楼1227单元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62,298,465股上市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4.47%。一致行动人持有89,709,790股上市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6.4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1,240,800股上市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9%。一致行动人持有81,115,000股上市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8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减持股份已达到公司总股本的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input type="checkbox"/>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input type="checkbox"/>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input type="checkbox"/>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input type="checkbox"/>否<input type="checkbox"/>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单位负责人:赵及锋

日期:2020年6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京

日期：2020年6月22日